

## 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承诺书》，为无锡市伊利亚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19日至2022年8月12日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办理的各类业务而实际形成的债务本金最高余额450万元、利息、违约金、赔偿金等银行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以及所有其他债务人应付费用等债务，承诺作为债务加入方自愿履行无锡市伊利亚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上述债务。

由于负责此项业务的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公司未能在担保发生时及时履行审议和披露程序，公司发现后及时整改，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于2021年8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1-030）。公司在今后的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和及时。特此公告！

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